

臺中佛化圖書館籌設緣起

國家興替，事有百端，民族團結，乃其根基。查其團結原素，血統之力實微，而文化確握其樞紐也。道合者，志必同，古哲云：匹夫不可奪志，而況衆志成城，事有不舉者乎？

我國數千年來，普及之文化，細分析之，即外儒而內佛也。是以廣土衆庶，安若一家，抵禦外侮，詳載史書。洎乎五四以還，儒遭橫挫，影響所及，佛亦同厄，人民重心已失，故俄遽得以攫我華夏也。

近年政府，正在倡復固有文化，儒術重興，可期而待。佛徒愛國，向不後人，亦應闡佛大乘精神，培世正氣，雙管齊下，民魂昭蘇，安內攘外，反手間事也。

茲值臺省，翻印大藏，續佛慧燈，事歎希有。同人等已集資請有三部，並在廣搜典籍，供衆閱覽，以冀正道重伸，故有佛化圖書館之籌設焉。所望愛國仁人，佛教頤德，不吝教言，而輔成之，實爲幸也夫。

中華民國四十五年六月一日

發起人

章嘉

莫德惠

趙恒愚

孔德成

徐炷生

許寬成

許克綏

許炎墩

臺中佛教蓮社復興、勝幢、懷西三

念佛班同人

周邦道

李炳南

蔡運辰

劉汝浩

宋新民

林看治

朱斐

賴天生

張佩環

陳進德

周邦道

張寬成

許克綏

許炎墩

臺中佛教蓮社復興、勝幢、懷西三

念佛班同人

德助

本館館長

本館館長

本館館長

- 第十七條 第八條 丁、事業 本館各部組之事務人員，由館長提請董事會議決聘任之。
第十九條 第九條 本館董事，常務董事，館長，副館長，均爲無給職，惟辦事人員，視事務之繁簡，得酌給車馬費。
第十一條 第十條 本館董事，常務董事，館長，副館長之任期，均爲三年，期滿改組，得連任之。

- (一) 圖書課，計分二組：
一、保管組：掌管一切圖書之搜集，編列，保管等事。
二、閱覽組：掌管報紙，雜誌及一切圖書之陳列，借閱，及收繳等事。

- (二) 事務課：計分三組：
一、總務組：掌管產物，辦理事務，及內外交際等事。
二、文書組：掌管一切公文撰寫收發等事。
三、會計組：掌管財物收支等事。

戊、會議

- 第十一條 第十二條 第十三條 第十四條 第十五條 第十六條 第十七條 第十八條 第十九條 第二十條 第廿一條
本館常務董事會議及各課組，每月終合開討論會一次，檢討工作，由兼館長之常務董事召集之。
本館董事會每年開大會一次，報告及討論應興應革事項。
遇有特殊事項，經常務董事過半數之同意，得召集董事臨時大會。

- 己、經費

- 第一條 第二條 第三條 第四條 第五條 第六條
本館定名爲臺中佛化圖書館，館址設於臺中市。
本館以增進國民智識，發揚佛教大乘精神，輔翊我國固有道德，助成社會淳厚風俗爲宗旨。
本館由臺中蓮社修衆社會賢達及熱心慈益人士，組織董
事會，主持本館事務。
本館董事會，公推常務董事若干人，再由常務董事公推館長一人，副館長一人。
本館館長遵照董事會決定之計劃，處理館中日常事務，副館長輔助之。
本館館長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經董事會議決，由副館長代
(本館籌備處暫設臺中市和平街善提樹雜誌社)